证券代码:601568　证券简称:北元化工　公告编号:2026-031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结果暨权益变动触及5%整数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源投资”)持有公司979,303,03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4.65%;恒源投资的一致行动人孙俊良持有公司93,041,66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34%。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暨权益变动情况

2026年3月3日,公司披露了《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恒源投资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79,444,444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其中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以下简称“本次减持计划”)。

2026年4月2日,公司收到恒源投资出具的《关于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告知函》,恒源投资于2026年3月25日至2026年4月2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9,56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4日披露的《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进展暨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026年6月5日,公司收到恒源投资出具的《关于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结果暨权益变动触及5%整数倍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恒源投资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其所持有的79,289,2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00%,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根据相关规定,本次恒源投资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所受让的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完成后,恒源投资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从24.65%减少至22.66%,恒源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从27.00%减少至25.00%,权益变动触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9号——(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规定的5%的整数倍标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
持股数量	979,303,034股
持股比例	24.6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876,403,034股 其他方式取得:102,900,000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为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后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79,303,034	24.65%	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孙恒系孙俊良之子
	孙俊良	93,041,666	2.34%	
	合计	1,072,344,700	27.00%	—

注:1.恒源投资一致行动人孙俊良目上市以来未减持公司股份;

2.孙俊良系公司现任董事,其不参与本次减持;

3.上述合计比例与分项比例之和略有出入,系因四舍五入所致。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3月3日
减持数量	79,289,2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3月25日~2026年6月5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79,289,2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3.50~4.08元/股
减持总金额	302,666,377.4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2.0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
当前持股数量	900,013,834股
当前持股比例	22.66%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否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完成后,恒源投资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从24.65%减少至22.66%,恒源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从27.00%减少至25.00%,权益变动触及《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9号——(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规定的5%的整数倍标准。

2.本次权益变动为恒源投资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已经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规定,就本次减持事项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北元化工

股票代码:601568

信息披露义务人: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滨河新区诚信路3号恒源集团大厦20楼

通讯地址: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滨河新区诚信路3号恒源集团大厦20楼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孙俊良

住所:陕西神木滨河新区恒源集团办公楼21楼

通讯地址:陕西省神木市滨河新区恒源集团公司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6年6月5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除非上下文中另行规定,本报告书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书、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上市公司、北元化工	指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恒源投资	指	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指	孙俊良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变动后持股比例达到5%整数倍的权益变动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元/股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元/股

注: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书若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汇总不一致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导致。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8年1月10日
注册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滨河新区诚信路3号恒源集团大厦20楼
法定代表人	薛海龙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806755229896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期限	1998年1月10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煤炭及制品销售;煤炭洗选;炼焦;铁合金冶炼;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酒店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煤炭开采;房地产开发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酒制品生产;牲畜饲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通讯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滨河新区诚信路3号恒源集团大厦20楼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姓名	孙俊良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610881196909123773
住所	陕西神木滨河新区恒源集团办公楼21楼
通讯地址	陕西省神木市滨河新区恒源集团公司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薛海龙
性别	男
职务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无
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北元化工董事、陕西精益化工有限公司董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的关系说明

恒源投资的实际控制人孙恒系孙俊良之子,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恒源投资与孙俊良为一致行动人。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者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发展需要减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2026年3月3日,公司披露了《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恒源投资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79,444,444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其中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不排除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合法增持或减持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恒源投资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26年3月3日,公司披露了《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恒源投资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79,444,444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其中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本次权益变动前,恒源投资持有公司979,303,03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4.65%;恒源投资的一致行动人孙俊良持有公司93,041,66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34%,恒源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1,072,344,7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7.00%。

本次权益变动后,恒源投资持有公司900,013,83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2.66%;恒源投资的一致行动人孙俊良持有公司93,041,66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34%,恒源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993,055,5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5.00%。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79,303,034	24.65%	900,013,834	22.66%	大宗交易	2026/3/25-2026/6/5	-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孙俊良	93,041,666	2.34%	93,041,666	2.34%	-	-	-
合计	1,072,344,700	27.00%	993,055,500	25.00%	-	-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或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海龙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孙俊良

2026年6月5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供投资者查询。

公司地址: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锦界工业园区

电话:0912-8493288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陕西省榆林市
股票简称	北元化工	股票代码	60156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滨河新区诚信路3号恒源集团大厦20楼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间接方式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继承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赠与 □ 其他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1,072,344,700股(恒源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孙俊良合计持股情况) 持股比例:27.0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变动数量:79,289,200股 变动比例:2.00% 变动后持股数量:993,055,500股(恒源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孙俊良合计持股情况) 变动后持股比例:25.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6年3月25日至2026年6月5日 方式:大宗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否□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不排除√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不排除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合法增持或减持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股份的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否□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否□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陕西恒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海龙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孙俊良

2026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00335　证券简称:国机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6-25号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3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30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三层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科资源大厦北楼301)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30日至2026年6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3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	关于2025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7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
8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合作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	√
10	关于预计2026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议案	√
15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16	关于修订《内部问责制度》的议案	√
1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18	关于增补宋志明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9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十八次会议、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分别刊登于2026年4月1日、4月24日、5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5,6,8,9,10,1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35	国机汽车	2026/6/2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国有股及法人股东,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1)、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三)登记时间:2026年6月25日、6月26日、6月29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30;

(四)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科资源大厦北楼,董事会办公室。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注明联系方式。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自理

(二)联系电话:010-88825988 传真:010-88825988

联系人:蒋舒 王宇

邮政编码:100190

特此公告。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第十八次、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关于2025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7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8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合作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			
10	关于预计2026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内部问责制度》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8	关于增补宋志明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9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188　证券简称:龙江交通　公告编号:临2026-026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168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28,082,87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7.471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海龙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7人,公司全部独立董事列席了本次会议,副董事长李晟先生、董事尚云龙先生、杨建国先生、宫毅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列席本次会议。

2、公司董事会秘书戴琦女士列席了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向控股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创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5,368,279	98.8054	2,675,900	1.1732	48,700	0.021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创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961,886	74.5042	2,675,900	25.0400	48,700	0.455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公司黑龙江省龙创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黑龙江省交投数智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440,482,178股回避表决且未出席本次会议。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蔡红兵、王雅婷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0741　证券简称:华域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6-013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2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培训中心(上海市虹口区同嘉路79号)3号楼3楼报告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9日

至2026年6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下半年及2027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
8	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下半年及2027年上半年其他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的提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6年3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6,7,8,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it 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41	华域汽车	2026/6/2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持股东帐户、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和委托人股东帐户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2、现场参会登记时间:

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9:00-16:00

3、登记地点:

上海市长宁区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立信维一软件”(纺发大楼)

4、联系办法:

电话:021-52383315

传真:021-52383305

5、为便于股东进行参会登记,股东也可在上述现场参会登记时间段内,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参会登记。

六、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6年6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2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收到9名董事的有效表决票,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七、其他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或授权代表)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2、公司联系办法:

电话:021-23102080

传真:021-23102090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科苑路501号华域汽车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下半年及2027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8	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下半年及2027年上半年其他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公司2